

证券代码：002721

证券简称：金一文化

公告编号：2021-132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韩若愚先生的辞职报告，韩若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韩若愚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公司及董事会对于韩若愚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2021年12月16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张雅女士（简历附后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张雅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—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》等有关规定。截至目前，张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张雅女士的简历及联系方式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7日

附件：

张雅女士简历

张雅，女，1984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；中国传媒大学硕士，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；曾任职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品牌发展部，2011 年 8 月入职公司，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、投资者关系主管、证券事务代表，现任公司投资经理。

张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联系方式为：办公电话 010-68567301，传真：010-68567570，电子邮箱：
jyzq@1king1.com，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院 11 号九层 901。